

总主编
王利明

21世纪
民商法学
系列教材

竞争法教程

吕明瑜 著

21世纪民商法学系列教材具有以下特点：第一，选题全面、规模宏大。不仅细分了传统民商法的各个部门，也包括了许多边缘学科，共计六十余种，可供不同层次、不同需要的读者选用。

第二，体例新颖，结构完整。不仅打破传统教材的编写体例，而且还大胆引进英美法教材的编撰模式，每本教材除了体系化地讲授本门课程的基本内容之外，还穿插引用资料、案例或事例加以评析，每章之后还列出推荐学生进一步阅读的著述。

第三，理论与实践相结合。教材中特辟理论研究与实务探讨专栏，选取理论界和实务界的争议问题。



中国人民大学出版社

总主编
王利明

21世纪
民商法学
系列教材

河南省高等教育教学改革研究重点项目资助

竞争法教程

吕明瑜 著

 中国人民大学出版社

图书在版编目(CIP)数据

反不正当竞争法教程 / 吕明瑜著. —北京 : 中国人民大学出版社, 2008. 1
 反不正当竞争法教程 / 吕明瑜著. —北京 : 中国人民大学出版社, 2008. 1
 ISBN 978-7-300-09384-0

- I. 竞... II. 吕... III. 反不正当竞争法—中国—高等学校—教材 IV. D922.294

中国版本图书馆 CIP 数据核字 (2008) 第 078525 号

21 世纪民商法学系列教材

总主编 王利明

竞争法教程

吕明瑜 著

出版发行 中国人民大学出版社

社 址 北京中关村大街 31 号

电 话 010-62511242 (总编室)

010-82501766 (邮购部)

010-62515195 (发行公司)

网 址 <http://www.crup.com.cn>

<http://www.ttrnet.com> (人大教研网)

邮政编码 100080

010-62511398 (质管部)

010-62514148 (门市部)

010-62515275 (盗版举报)

经 销 新华书店

印 刷 北京宏伟双华印刷有限公司

规 格 170 mm×228 mm 16 开本

印 张 29.25 插页 2

字 数 586 000

版 次 2008 年 6 月第 1 版

印 次 2008 年 6 月第 1 次印刷

定 价 43.00 元

版权所有 侵权必究 印装差错 负责调换

序

众所周知，民商法是市场经济的基本法，它以民事主体制度、物权制度、债与合同制度、知识产权制度以及各项商事特别制度等勾勒出市场交易的基本脉络。这也正是民商法与市场经济体制之间存在密切的内在联系的原因所在。民商法是私法，它调整平等主体之间的财

产关系和人身关系，强调意思自治原则的指导地位；民商法是权利法，它以权利为基本的逻辑起点，又通过权利制度确认当事人的行为规则。

我国民商事立法虽然起步较晚，但自改革开放以来却取得了长足的进步，不仅有了起着民商事基本法作用的《民法通则》，而且还制定了大量的单行法、特别法，如《婚姻法》、《继承法》、《合同法》、《著作权法》、《商标法》、《专利法》、《公司法》、《证券法》、《信托法》、《保险法》、《票据法》、《海商法》、《企业破产法》，尤其是经过13年的努力，《物权法》今年已获通过并即将实施。另外，《侵权责任法》、《人格权法》也已纳入立法规划。可以说，有中国特色的社会主义市场经济的民商法律框架已经初步形成，而民法典在未来的出台更将为这一框架奠定坚实的核心。

如同国外的成熟经验一样，立法的每一步进展都离不开理论研究的支撑。二十多年来，我国民商法学研究在不断探索中，逐渐走出了计划经济时代的低迷，市场经济的不断发展和完善为我国民商法学者提供了广阔的历史舞台。如今，大量民商法学者参与国家立法、司法实践，为社会主义法治建设事业作出了重要贡献。更为可喜的是，越来越多的青年才俊投身于民商法事业，新一代的青年民法学者如雨后春笋般涌现出来，他们既有扎实的民商法功底、良好的学术素养，又

有较高的外语水平，对国外的经验和最新发展动态比较了解，他们的许多研究成果令人耳目一新。从他们身上，我们看到了我国民商法学未来的希望。

中国法学会民法学研究会自成立之来，一直倡导严谨求实的学风，营造宽松的氛围，提倡百家争鸣的风气，并注重培养新人、提携后进。中国人民大学出版社立足于高等教育，以繁荣学术、服务教学为己任，是我国人文社会科学教材的出版中心。由此，这两家机构决定合作推出全部由崭露头角的青年学者所撰写的“21世纪民商法学系列教材”。我们坚信，这一合作在推动我国民商法学的发展方面将是一次有益的尝试。

这套教材具有以下特点：第一，选题全面，规模宏大。不仅细分了传统民商法的各个部门，也包括了许多边缘学科，如民法哲学、民法的经济分析等，共计六十余种，可供不同层次、不同需要的读者选用。第二，体例新颖，结构完整。不仅打破传统教材的编写体例，而且还大胆引进英美法教材的编撰模式。每本教材除了体系化地讲授本门课程的基本内容之外，还穿插引用资料、案例或事例加以评析，每章之后还列出推荐学生进一步阅读的著述，并以本章的重点难点为主，采取各种题型考查学生对本章知识的掌握程度。第三，理论与实践相结合。不仅全面反映了最新的理论发展，而且深入讨论了实务中的热点、疑点、难点问题。教材中还特辟“理论研究”与“实务探讨”专栏，选取理论界和实务界的争议问题，列举各派观点，论证自己的主张。

应当注意的是，撰写一部好的教材绝非易事，其难度之大不亚于一部优秀的专著！虽然入选本系列的教材均是相关青年学者的精品之作，但其中的缺点在所难免。我们欢迎广大读者不吝指正，这也有助于这些青年学者的学术思想更趋成熟。

衷心祝愿我们早日完成建设社会主义法治国家的宏伟蓝图！在这一过程中，我们有充分理由期待青年学者们取得的更大成就。

序

是为序！

（注：本文系其本人《民商法业集》《民商典》《民商策》《民商学》

《民商竟殊说》，以及《民商法明长并新意旨单令《民商略》，于中

融市义主会将明总韩国中南，即均下。漫游赵立人院且出《民商论》

兹此书原合出内来未主其本局而，如欲走财登吕某林林商用同



2007年9月

前 言

在市场经济条件下，竞争以及旨在促进和保护竞争的法律——竞争法，在社会经济生活中的作用极为重要。曾任西德总理的路德维希·艾哈德在其著作《来自竞争的繁荣》中，对竞争的积极作用曾作过精辟揭示：“竞争是获得繁荣和保证繁荣最有效的手段。只有竞争才能使作为消费者的人们从经济发展中受到实惠。它保证随着生产力的提高而俱来的种种利益，终于归人们享受。”^①而著名经济学家哈耶克则指出：“竞争发挥功能不仅要求诸如资金、市场和信息渠道之类的充分组织与特定的制度……而且首先取决于适当的法律制度的存在，这种法律制度既能维护竞争，又能使其以最有益的方式运行。”^②现代竞争法的产生以及快速发展，很好地体现了人类对竞争的推崇和对竞争法价值的认同。竞争法作为市场经济国家维护竞争自由与公平的基本法，被誉为“经济宪法”、“市场经济的大宪章”，市场经济越发达的国家，其竞争法也越发达，竞争法对市场经济发展的重要性也越突出。目前世界上已有一百多个国家确立了本国的竞争法律制度，而在经济全球化这一新的背景下，为了促进国际贸易的发展，国际竞争立法的呼声也越来越高。竞争法无论作为一种年轻的法律制度，还是作为一门新兴的法学学科，都呈现出旺盛的生命力和广阔的发展前景。

2007年8月30日《中华人民共和国反垄断法》的颁布，对我国社会主义市场经济的法制建设具有里程碑的意义，它标志着以《反垄断

① [德] 艾哈德:《来自竞争的繁荣》, 祝世康译, 11页, 北京, 商务印书馆, 1987。

^② [英] 哈耶克:《通往奴役之路》,王明毅等译,122页,北京,中国社会科学出版社,1997。

法》和《反不正当竞争法》为核心的竞争法律体系在我国已基本形成，以促进和保护市场经济基本运行机制——竞争为主旨的竞争法律制度在我国得以系统确立。伴随这一重要法律制度在实践中的运用和落实，我国的竞争法制建设将进入一个新的发展阶段。

作为一名从事竞争法教学的教师，由于职责所在，长期关注竞争法这一新兴学科的教材建设。面对近几年我国竞争法制建设的突出成就和竞争法学领域所推出的丰富成果，在深受鼓舞的同时，也非常希望能通过自己的努力尽快将这些最新成果在竞争法的教材中予以体现，及时为学生提供能够较好反映我国竞争法研究现状和最新立法成果的学习用书。毕竟，做老师的，总能从多为学生做事中收获更多的满足和快乐，于是就有了这本呈现于读者的《竞争法教程》。其特点主要体现在以下几个方面：

一、注重吸收教学教材改革研究的新成果

本书是作者主持的2006年河南省高等教育教学改革研究重点项目“新兴学科——竞争法教材建设研究”的最终成果之一。本书的撰写充分吸收该课题的研究成果，努力体现现代教育理论和教材建设新理念，勇于突破传统教材编写模式，强化学生能力培养内容，尝试教材改革，通过开拓创新推进竞争法教材内容与体系的优化，具体表现在：（1）教材由“主文内容”和“附加模块”（包括“理论研究”、“实务探讨”、“立法分析”、“立法背景”、“典型案例”、“深度阅读”、“问题与思考”等七大模块）两部分组成，其中主文内容为学生提供基本的、系统的竞争法知识体系，而附加模块则针对该知识体系中的难点、重点、热点等进行专项、深入的探讨和研究，兼顾竞争法“面”上知识的系统性和“点”上知识的深度和广度。（2）教材一方面着力于对现有竞争法研究成果中精华内容的总结和提炼，努力反映“公认”、“公知”、“通说”和总体研究状况，另一方面，又通过“理论研究”、“立法背景”等专项附加内容，广泛展现竞争法理论研究中存在争议的各种不同观点、主张和学说，进行深入的理论探讨与争鸣，特别关注竞争法研究中的新问题和前瞻性问题，引导学生开阔思路，张扬个性，主动参与讨论，博采众家之长，培养创新意识。（3）教材既强调为学生提供扎实、宽厚的竞争法基本知识与基本理论，又以“实务探讨”、“立法分析”、“典型案例”、“问题与思考”等专项附加内容，培养学生对基本知识与基本理论的实际运用和操作能力，兼顾知识提供与能力训练双重教学目标。

二、强调世界范围内竞争法的一般理论、制度与中国具体竞争法实践的结合

世界范围内的竞争法已有一百多年的历史，理论丰富且制度发达。中国竞争法产生于改革开放之时，发展于市场经济体制确定之后，虽然只有三十来年的历史，但发展速度却非常快。作为对竞争法这门新兴学科基本知识的系统掌握，自然应以世界范围内竞争法的一般理论、制度为基础。但毫无疑问，我们学习和探讨竞争法方面的各种问题的根本目的主要是服务于中国的竞争立法、执法和司法实践，特别

是处于转型期的中国，各类竞争法的微观制度都处在构建时期，有许多的竞争法实践问题需要解决。因此，本教材特别强调将世界范围内竞争法的一般理论、制度与中国的具体竞争法实践紧密结合。例如，就竞争法的具体制度研究而言，教材一方面从国际和外国竞争法的各种具体制度的系统研究出发，充分注意对具有代表性的典型制度的考察分析，提炼共性，寻求规律，分析特征，比较异同，择其合理成分予以借鉴，为中国竞争法各种具体制度的构建与完善提供有益的帮助。另一方面，又结合中国的具体国情，全面、系统地阐述中国竞争立法、执法和司法的成就及不足，特别注重及时反映包括我国2007年《反垄断法》在内的各项最新竞争立法成果，揭示竞争法一般理论、制度在中国竞争法实践中的运用与体现，或者适应中国特殊国情所进行的取舍与调整，使两者相互交融，有机结合，形成完整的知识体系，以期使学生真正能够学以致用。

三、更为重视对国际竞争法的研究

竞争法作为市场经济国家调整市场结构、规范市场行为、促进和保护竞争的基本法，首先产生于各国内外法体系，竞争法律部门也是从国内法体系中发展起来的。因此，在实际研究中，学者们多立足于国内法体系探讨竞争法的原则与制度，而对国际竞争法的研究相对薄弱。但在世界经济空前一体化及我国加入WTO这一历史条件下，国际竞争法的重要性日益突出。因此，本书无论是在理论方面，还是在制度与立法实践方面，均对国际竞争法给予更多的关注，加强对国际反垄断与反不正当竞争的研究。特别需要说明的是，关于国际贸易中的倾销和补贴行为，人们普遍认为其是一种不正当竞争行为，属于国际竞争法的范畴。但长期以来，由于人们更看重反倾销与反补贴措施的贸易保护功能，因而其一直在对外贸易法的框架下运行，很少有人将其纳入竞争法的体系中予以研究。然而，在经济全球化这一背景下，反倾销与反补贴措施常常因被滥用而在一定程度上演化为贸易保护主义的工具，并因此使人们对反倾销法与反补贴法的价值与功能产生质疑，提出了对反倾销法与反补贴法的改造问题。本书认为，从竞争法的视角来规制倾销与补贴行为，彰显反倾销法与反补贴法维护公平竞争的合理内核，更有利于对反倾销法与反补贴法的准确定位，能够从根本上克服对外贸易法框架下的反倾销与反补贴措施易被滥用而导致新的贸易壁垒的弊端，故将反倾销与反补贴置于竞争法的体系中，以竞争法的理念予以研究。但考虑到反倾销与反补贴制度本身的特殊性及对该国际竞争法内容重要性的强调，未将其列入反不正当竞争法律制度一编，而是列专编予以考察研究。

由于竞争法是正处于成长中的学科，许多问题尚在探讨之中，加之本书又意欲尝试教材改革，故顾此失彼、挂一漏万之处在所难免，诚望同仁与读者批评指正。

作者

2008年3月

目 录

18	· · · · · 调整本基础法与竞争法中数据问题 韩永文主编
24	· · · · · 竞争法的司法审查 袁四华著
29	· · · · · 从数据竞争法的视角看二
34	· · · · · 市场本基础法与竞争法的关系 陈永华著
38	· · · · · 有关数据竞争法的理论与实践 陈永华著
43	· · · · · 五十年“数据同城”《反垄断法》国际 潘小海著
48	· · · · · “数字经济”
53	· · · · · 中国领导着全球数字经济
58	· · · · · 先期经验与法律演进 袁四华著
63	· · · · · 从数据立法到数据治理 袁四华著
68	· · · · · 并非因早就是数据立法者 袁四华著
73	· · · · · 数据市场竞争法五要素同步 袁四华著
78	· · · · · 第一编 竞争法总论

第一章 竞争法的一般原理	3
第一节 竞争法的基本概念	3
一、竞争法的定义	3
理论研究 如何理解竞争法调整视角的特殊性	5
二、竞争法的调整对象	5
理论研究 如何理解竞争作用的二重性特征	6
理论研究 竞争法的调整对象是竞争关系还是竞争干预关系	11
三、竞争法的特征	12
第二节 竞争法的政策目标	13
一、竞争法政策目标的含义与意义	13
二、竞争法政策目标的确定依据	14
三、竞争法政策目标的主要内容	16
理论研究 如何理解围绕竞争模式选择所形成的不同竞争理论	17
立法分析 如何解读中国竞争法的政策目标	23
第三节 竞争法的基本原则	23
一、自由竞争原则	24
二、平等竞争原则	24
三、公平竞争原则	25
四、诚信竞争原则	26
五、适度干预竞争原则	26

立法分析	如何解读中国竞争法的基本原则	27
第四节	竞争法的体系	29
一、竞争法体系的概念	29	
二、竞争法体系的基本内容	29	
理论研究	如何界定经济学上的垄断与法学上的垄断	30
理论研究	如何理解垄断与限制竞争行为的关系	33
立法分析	我国《反不正当竞争法》如何界定“不正 当竞争行为”	34
三、竞争法体系的结构	35	
第五节	竞争法的立法模式	37
一、世界各国主要竞争立法模式	37	
二、竞争立法模式的异同比较	40	
立法背景	中国竞争立法模式的选择	42
第六节	竞争法的地位	45
一、竞争法属经济法范畴，是经济法的组成部分之一	45	
二、竞争法是经济法的核心组成部分，在经济 法中占有重要地位	47	
理论研究	如何看待竞争法价值功能的多元性	48
第二章 竞争法的产生与发展探源	51
第一节 竞争法产生的基础和原因	51
一、竞争法产生的基础	52	
二、竞争法产生的原因	53	
立法背景	现代竞争法为什么最早在美国产生	54
第二节 竞争法的形成与发展概况	55
一、竞争法形成与发展的过程	55	
二、竞争法形成与发展的特点	60	
第三节 竞争法发展与变化的趋势	61
一、竞争法的保护对象向多元化发展	61	
二、竞争法的调整领域不断扩大	62	
三、竞争法的技术性特征日益突出	62	
四、对不正当竞争行为的制裁力度不断加大	63	
五、对国内垄断的控制趋向温和与宽容	63	
六、竞争法的国际化发展呈必然趋势	64	

第三章 竞争法与相关法的关系	66
第一节 竞争法与经济法其他相关子部门法的关系	66
一、竞争法与消费者权益保护法	66
二、竞争法与产品质量法	67
三、竞争法与广告法	67
四、竞争法与价格法	68
五、竞争法与宏观调控法	69
第二节 竞争法与知识产权法的关系	70
一、竞争法与知识产权法关系的三个维度	70
二、反不正当竞争法与知识产权法的关系	71
三、反垄断法与知识产权法的关系	72
理论研究 如何理解知识经济条件下知识产权与反垄断法之间关系的新特点	74
第三节 竞争法与民法及其相关子部门法的关系	76
一、竞争法与民法	76
二、竞争法与合同法	77
三、竞争法与侵权行为法	77

第二编 反垄断法律制度

第四章 反垄断法概述	81
第一节 反垄断法的概念	81
理论研究 反垄断法概念的多视角解读	82
第二节 反垄断法的调整对象	83
理论研究 如何确定反垄断法的调整对象	84
第三节 反垄断法的特征	86
一、反垄断法具有竞争法的一般特征	86
二、反垄断法以规制垄断与限制竞争行为为基本内容	86
三、反垄断法具有较强的经济政策性	86
四、反垄断法律规范具有较强的原则性和抽象性	87
第四节 反垄断法的功能	88
一、反垄断法保障企业自由	88
二、反垄断法维护竞争机制的正常运作	88
三、反垄断法确保一般消费者的利益	89
四、反垄断法促进经济效率的提高和社会福利的增加	89

理论研究 反垄断法功能的不同观点解析	89
第五节 反垄断法的地位	90
一、反垄断法具有经济宪法的地位	90
二、反垄断法之经济宪法地位的确立依据	90
三、反垄断法之经济宪法地位的确立过程	91
第六节 反垄断法的制度体系	92
第五章 垄断协议控制制度	94
第一节 垄断协议基本问题考察	94
一、垄断协议的含义	94
理论研究 如何界定“垄断协议”的概念	95
二、垄断协议的特征	96
典型案例 柯达公司(Kodak)欧洲全资子公司价格协议案	96
实务探讨 为什么上海的黄金价格协议能实现而南京则不能	98
三、垄断协议的表现形式	99
典型案例 1946年美国烟草公司诉美国案	101
四、垄断协议的分类	101
第二节 垄断协议的规制原则	102
一、本身违法原则与合理分析原则的含义	102
实务探讨 本身违法原则与合理分析原则对反垄断法实践的影响	103
二、本身违法原则与合理分析原则的适用	104
实务探讨 美国反托拉斯实践中如何适用本身违法原则	104
典型案例 美国诉吉罗尔得电子公司案	105
三、对本身违法原则与合理分析原则的评析	106
第三节 横向限制的规制	107
一、横向限制的危害	107
二、横向限制的构成要件	107
三、横向限制的表现形式	109
典型案例 美国电力设备固定价格密谋案	109
典型案例 美国诉艾迪斯通钢管与钢铁公司案	110
四、横向限制的规制方法	112
第四节 纵向限制的规制	112
一、纵向限制的竞争政策分析	112
二、纵向限制的表现形式	113

典型案例	美国莫萨托公司诉喷瑞服务公司案	114
三、纵向限制的构成要件		116
四、纵向限制的规制方法		116
第五节 中国垄断协议的法律规制		117
一、中国垄断协议立法概况		117
二、中国垄断协议的分类规制		118
实务探讨	如何看待以航线联营阻止机票“恶性”打折	119
立法背景	我国《反垄断法》应如何规制行业协会限制竞争行为	121
三、中国垄断协议的法律责任		122
立法分析	如何理解我国《反垄断法》有关垄断协议的立法特点	123
第六章 滥用市场支配地位控制制度		126
第一节 市场支配地位基本问题考察		126
一、市场支配地位的含义		126
二、市场支配地位的界定标准		127
立法分析	如何看待市场份额在认定市场支配地位中的作用	129
实务探讨	同是“一体化经营”，为何 AT&T 被禁止而柯达公司却被放行	130
三、市场支配地位的认定方法		131
典型案例	美国诉杜邦公司案	132
第二节 滥用市场支配地位行为法律透视		134
一、滥用市场支配地位行为的含义界定		134
理论研究	我国如何界定滥用市场支配地位的含义	135
二、滥用市场支配地位行为的特征与分类		136
三、妨碍性滥用及其影响分析		137
典型案例	欧共体 1978 年联合商标案	137
典型案例	利乐国际集团公司诉欧共体委员会案	139
四、剥削性滥用及其影响分析		140
典型案例	2002 年我国台湾地区微软案	140
第三节 滥用市场支配地位法律控制的制度模式选择		141
一、对市场支配地位的结构主义控制		142
二、对市场支配地位的行为主义控制		144
理论研究	不同控制制度的评析与模式选择	145

第四节 中国滥用市场支配地位的法律规制	147
一、中国滥用市场支配地位的立法概况	147
二、中国对市场支配地位的控制模式	147
理论研究 中国是否应当完全放弃对市	
场支配地位的结构主义控制	148
三、中国市场支配地位的认定依据与推定方法	150
四、中国滥用市场支配地位行为的表现形式	151
立法背景 国家是否应当干预“低于成本的销售”	153
五、中国滥用市场支配地位的法律责任	156
第七章 经济力量过度集中控制制度	158
第一节 经济力量集中的形式	158
一、经济力量的一般集中	159
二、经济力量的市场集中	160
理论研究 反垄断法对一般集中与市	
场集中的控制方法有何不同	162
第二节 阻止一般集中的企业控股规制	163
一、禁止控股公司	163
立法背景 1997年日本《禁止垄断法》何以对控股公司开禁	164
二、限制金融公司的股份保有	166
三、限制大规模非金融公司的股份保有	166
第三节 阻止市场集中的经营者集中规制	168
一、经营者集中对市场竞争的影响	168
二、经营者集中规制的政策选择	169
实务探讨 美国经营者集中控制政策	
的结构主义与行为主义变迁	169
三、经营者集中规制的法律要件	171
典型案例 布朗鞋公司诉美国案	173
四、经营者集中的申报与核准制度	174
五、经营者集中规制的分析方法	175
典型案例 美国联邦贸易委员会诉 Staples 公司等案	177
六、对反竞争经营者集中的制裁措施	178
第四节 中国经营者集中的法律规制	179
一、中国经营者集中的立法概况	179
立法背景 如何处理控制经营者集中与发展规模经济的关系	180

二、中国经营者集中的申报制度	181
立法背景 我国《反垄断法》应如何确定经营者集中的申报标准	182
三、中国经营者集中的审查制度	184
四、中国经营者集中的禁止制度	185
五、中国经营者集中控制与外资并购安全审查	186
六、中国经营者集中的法律责任	187
 第八章 滥用行政权力限制竞争控制制度	189
第一节 滥用行政权力限制竞争基本问题考察	189
一、滥用行政权力限制竞争的概念	189
二、滥用行政权力限制竞争的特征	190
三、滥用行政权力限制竞争的表现形式	192
典型案例 安徽省某县地方政府实行化肥市场地区封锁案	192
典型案例 辽宁省抚顺市某区结婚登记处限制竞争案	194
典型案例 吉林省某市政府部门指定垄断经营限制竞争案	195
四、滥用行政权力限制竞争的成因与危害	196
第二节 国外控制滥用行政权力限制竞争比较研究	196
一、市场经济发达国家对滥用行政权力限制竞争的法律规制	197
二、转型国家对滥用行政权力限制竞争的法律控制	198
三、区域性国际组织欧共体对滥用行政权力限制竞争的法律规制	199
第三节 中国控制滥用行政权力限制竞争的理论与实践	200
一、中国关于控制滥用行政权力限制竞争的理论探讨与争论	200
理论研究 如何看待治理滥用行政权力限制竞争的不同观点	200
二、中国控制滥用行政权力限制竞争的立法实践	202
立法背景 《反垄断法》应否以及如何规制滥用行政权力限制竞争问题	205
 第九章 反垄断法的豁免制度	208
第一节 反垄断法豁免制度基本问题考察	208
一、反垄断法豁免制度的含义	208
二、反垄断法豁免制度的特点	209

三、反垄断法豁免制度的立法体例	210
理论研究 如何理解反垄断法豁免制度的理论依据与价值功能	210
第二节 反垄断法豁免制度的适用范围	212
一、特定行业或部门	212
理论研究 自然垄断理论的发展与反垄断法自然垄断豁免制度的变化	213
二、特定组织或个人	214
三、特定行为或情况	215
第三节 反垄断法豁免的制度模式	215
一、反垄断法的部门豁免模式与行为豁免模式	215
二、反垄断法的类型豁免模式与个案豁免模式	216
立法分析 中国《反垄断法》采取何种豁免制度模式	217
第四节 中国《反垄断法》关于豁免的规定	217
一、中国《反垄断法》对特定行业垄断经营活动的豁免	218
立法背景 我国《反垄断法》应如何对待现有的垄断行业	219
二、中国《反垄断法》对垄断协议的豁免	220
三、中国《反垄断法》对知识产权的豁免	221
实务探讨 如何看待在华跨国公司滥用知识产权限制竞争问题	222
四、中国《反垄断法》对农业生产者及农村经济组织的联合与协同行为的豁免	223
理论研究 我国《反垄断法》为什么豁免农产品经营活动中的联合或协同行为	224
第十章 反垄断法的域外效力制度	226
第一节 反垄断法域外效力基本问题考察	226
一、反垄断法域外效力的含义	226
典型案例 波音与麦道合并案	227
二、反垄断法域外效力的理论依据	229
理论研究 “效果原则”及其理论困境	230
第二节 反垄断法域外效力制度的确立与发展	231
一、美国反垄断法域外效力制度的确立与发展	232
实务探讨 美国司法实践中如何确定“效果原则”中的效果程度	233
二、欧共体反垄断法域外效力制度的确立与发展	233
立法分析 美国与欧共体反垄断法域外效力制度的比较	235

第三节 反垄断法的域外适用	236
一、反垄断法域外适用的冲突与成因	236
二、反垄断法域外适用的国际合作与局限	237
三、反垄断决定与判决的域外执行	238
四、反垄断法域外适用所面临的新问题	238
实务探讨 协调反垄断法域外适用冲突的模式与选择	239
五、中国《反垄断法》的域外适用	241
实务探讨 如何应对国外依据反垄断法域外效力	241
对我国企业提起的诉讼	242
第十一章 反垄断执法制度	244
第一节 反垄断执法机关	244
一、反垄断执法机关的类型	244
理论研究 如何理解反垄断执法机构中的“准司法”问题	245
二、反垄断执法机关的特点	247
理论研究 如何理解反垄断执法机关与法院之间的关系	248
第二节 反垄断执法权限	249
一、调查权	250
二、裁决权	250
三、起诉权	250
四、罚款权	250
五、建议权	251
六、制定规则权	251
第三节 反垄断执法程序	251
一、受理	251
二、调查	252
三、审议或审理	252
四、裁决	253
五、执行	253
实务探讨 反垄断执法程序中富于特色的“行政指导”措施	253
第四节 中国《反垄断法》关于执法的规定	255
一、中国反垄断执法机构的设置模式	255
立法背景 如何选择中国反垄断执法机构的设置模式	256
二、中国反垄断执法机构的职责、权限和义务	258
三、中国反垄断调查程序	261